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7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已经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由工会主席主持，出席本次职工代表大会的职工代表共37人。经与会职工代表投票表决，一致同意选举周静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周静茹女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出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9月16日

附件：

周静茹简历

周静茹：女，汉族，1984年4月出生，浙江杭州人，中共党员，毕业于仰恩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历任福州钢贸建材有限公司财务主办；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办、财务部部门经理助理、财务部部门经理、财务管理部部门经理、财务副总监；本公司稽核审计部部长。现任公司行政管理部部长。

周静茹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周静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